

关于部分理财产品新增合作机构和新增投资非标准化 债权资产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55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40 期”理财产品拟新增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作为理财投资合作机构，投资合作机构主要职责是对理财产品受托资金进行投资管理，苏银理财已按投资决策流程对投资合作机构进行了准入，并持续开展投资合作机构的存续期管理。

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30 日，注册资本 57.65 亿元，股东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北交通投资有限公司，持股比例分别为 85%和 15%。交银国际信托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和风险管理体系，在消费金融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业务经验。公司经营范围包括：许可项目：非银行金融业务；信托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
“苏银理财恒源封闭债权 155 期”、“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40 期”理财产品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投资于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，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，现将非标准化债权资产信息披露如下：

信托贷款：资产类型为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资金信托计划，底层资产为蚂蚁及信托公司双重审核、信托公司自主风控后发放的消费授信付款资产，资产到期日不超过封闭式理财产品到期日，也不超过开放式理财产品投资周期终止日。

产品存续期内若本理财产品投资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有所调整，管理人将选择优质企业作为融资人，且融资项目已履行管理人内部审批流程，融资人业务经营正常，融资项目还款来源明确，并在本理财产品的定期报告中披露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本着“受人之托、代人理财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履行产品管理人职责，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！
特此公告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3 月 28 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

